

2019 全國大專院校 AI 金融科技創新創意大賽 參賽簡章



一、報名辦法

一律採取網路登入報名及上傳競賽文件，官網：www.aifinpitchtw.com，
10/22 正式啟動。

1. 上傳文件

(1)資格文件

✓在學生及在職專班團隊：

- 檢附在學證明(如學生證等)。
- 全體隊員須檢附身分證(外籍人士出具護照等身分證明)。
- 所有成員之個資同意書。
-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未成年成員)。

✓育成團隊

- 檢附學校育成中心/加速器輔導或進駐證明文件。
- 全體隊員須檢附身分證(外籍人士出具護照等身分證明)。
- 所有成員皆須檢附公司在職證明(大小章)或團隊(簽名)認定證明。
- 所有成員之個資同意書。
-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未成年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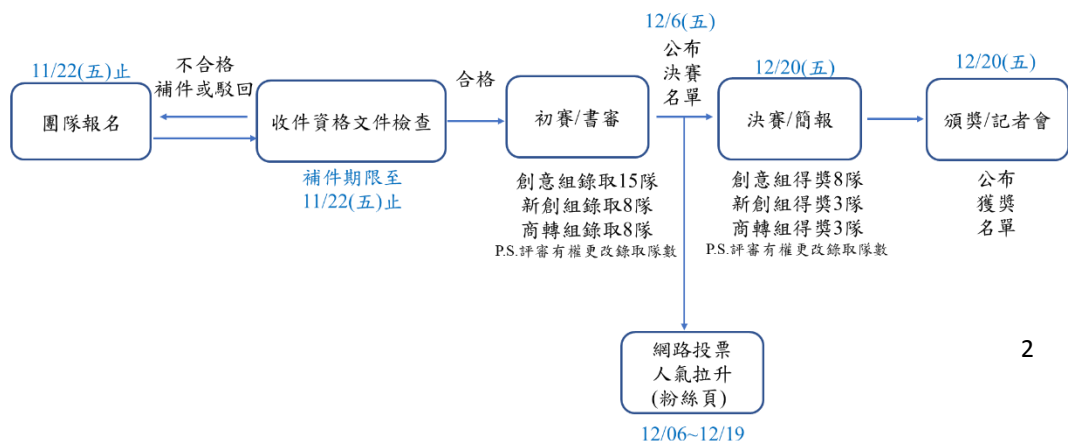
(2)初賽企劃書:

- ✓提交檔案須為 Word 格式，A4 尺寸，6 頁為限，並轉存為 PDF 於報名時上傳。
- ✓檔名為: 校名/團隊名。
- ✓以中文標楷字、字型 12、單間行距撰寫，務必編頁碼。
- ✓企劃書格式請至本活動網站下載。

(3)網路評分之團隊簡介(含團隊照片 1 張，規格: 800*800，100dpi)。

請至本活動網站下載簡介格式。

二、競賽流程



三、獎項內容

依決賽現場評分結果決定各組金、銀、銅獎各 1 隊，創意組另徵佳作 5 隊。

創意組	金獎(1 隊)	銀獎(1 隊)	銅獎(1 隊)	佳作(5 隊)
獎金	5 萬	3 萬	2 萬	1 萬
獎品	獎盃每隊 1 座、獎狀每人 1 張。			獎狀每人 1 張

新創組	金獎(1 隊)	銀獎(1 隊)	銅獎(1 隊)
獎金	5 萬	3 萬	2 萬
獎品	獎盃每隊 1 座、獎狀每人 1 張。		

商轉組	金獎(1 隊)	銀獎(1 隊)	銅獎(1 隊)
獎金	5 萬	3 萬	2 萬
獎品	獎盃每隊 1 座、獎狀每人 1 張。		

四、報名資料:

學校名稱					
團隊名稱					
企劃名稱					
團隊組成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育成中心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創新組 <input type="checkbox"/> 商轉組				
領域別	<input type="checkbox"/> 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保險 <input type="checkbox"/> 證券				
範疇	<input type="checkbox"/> 支付金流 <input type="checkbox"/> 保險 <input type="checkbox"/> 存貸 <input type="checkbox"/> 理財投資 <input type="checkbox"/> 眾籌 <input type="checkbox"/> 市場資訊供應				
團隊成員	隊長	姓名		手機	
		e-mail			
	聯絡人	姓名		手機	
		e-mail			
	其他成員姓名				
簡介	(請 <u>簡單</u> 介紹執行團隊之經歷，如經驗、專業、傑出表現。)				
創新構想	(請 <u>簡要</u> 說明產品或服務之創意發想之獨創性)				
市場潛力	(請 <u>簡要</u> 說明產品或服務之實用性與可行性，及未來是否能吸引市場資金投資或客戶選擇使用)				
整體規劃	(請 <u>簡要</u> 說明產品或服務之思考層面之完整性、操作面或技術面建構之完成度，及預計成果)				

五、企畫書內容: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市場分析 ● 問題描述 ● 商業模式(新創組：技術方案)(商轉組：商品/服務) ● 競爭者分析 ● 團隊介紹 ● 資金規劃(創意組：無) ● 財務預估(創意組：無)(新創組：簡述)(商轉組：詳盡) ● 附錄 |
|--|

六、個資說明:

AI 金融科技創新創意大賽主辦單位

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事項暨同意書

AI 金融科技創新創意大賽主辦單位(以下稱主辦單位)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 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敬請台端詳閱及知悉：

甲、蒐集之目的：

主辦單位蒐集、處理與利用您的個人資料，目的係為「2019 全國大專院校 AI 金融科技創新創意大賽」之參賽者管理、報名管理、身分確認聯繫、競賽活動訊息聯繫等相關行政作業，以及產學合作與人才交流等相關 聯繫事項。

乙、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包含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聯絡方式(如電話號碼、通訊地址、居住地址、系所、單位、職稱、電子郵件信箱等)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丙、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 期間：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規定或契約約定之保存年限(如：商業會計法等)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

(二) 地區：下列「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所列之利用對象其國內及國外所在地。

(三) 對象：主辦單位及業務委外機構、產學合作及宣傳機構或單位、司法機關，及其他依法有調查權之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

(四) 方式：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方式所為之利用。

丁、當事人權利與行使方式：

台端就主辦單位保有您之個人資料，得向主辦單位要求行使下列權利：

(一) 請求查詢、閱覽或製給複製本，惟主辦單位依法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 請求補充或更正，惟台端依法應為適當之釋明。

(三)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惟主辦單位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依法得不應台端請求為之。

戊、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台端若拒絕提供或未提供正確之相關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將無法受理您的報名，敬請見諒。

經貴單位向本人告知，本人已清楚瞭解並同意貴單位蒐集、處理、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且同意貴單位於上開告知事項所列之必要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立同意書人(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月 日

七、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列印、簽名、上傳官網

AI 金融科技創新創意大賽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本人同意本人之未成年子女（未滿 20 歲）參與並從事臺北商業大學、臺灣大學、政治大學、高雄科技大學、臺北大學、東吳大學、及普匯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主辦之「AI 金融科技創新創意大賽」，如有因此產生任何法律上之責任與爭議時，本人應依法負責，為祈保有雙方之權利與義務，特立此同意書為憑。

法定代理人(立同意書人)：

父：姓名（簽章）

母：姓名（簽章）

監護人：姓名（簽章）

連絡電話：

※ 按民法規定父母為其未成年子女之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應由父母雙方共同負擔義務；若由父母任一方或他人取得監護權之情況下，應由監護人同意之，惟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民法第 1089 條及第 1091 條參照】。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八、參賽注意事項

1. 參賽者應仔細研讀本簡章並充分遵守本競賽各項規定。
2. 不得以虛偽不實之文件、資料報名參賽。
3. 應擔保其參賽所有之影音、短片、動畫、文字、簡報、圖片、作品等均無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或其他權利或違反法律規定之情事。
4. 參賽提案須為原創，無任何抄襲、仿冒、涉及當代政黨政治、損及善良風俗及損害主辦單位名譽等情事，如有違反，經查證屬實，將喪失參賽資格，其已獲獎者，主辦單位得取消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獎盃及獎狀。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團隊應自負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5. 各項市場調查資料或所填寫數據請註明資料來源及資料日期，應注意前後一致，按實編列或填註。
6. 參賽者須提供其創作或商品之詳細資料，作為日後公開報導與展示之用，並同意不收取任何費用。
7. 參賽者應授權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永久、無償、不限時間、地域、方式之非營利利用、且同意不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如有使用他人之素材應一併取得該他人授權主辦單位永久、無償、不限時間、地域、方式之非營利利用，並應提供相關著作授權文件。
8. 入圍決賽之團隊須配合主辦單位所通知時程繳交決賽簡報檔案並參與決賽簡報，方具參加決賽資格。
9. 入圍及得獎者均以報名參賽所載資料為準，參賽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
10. 獲獎所得獎金須依照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獎金超過新台幣20,000元者，依法扣繳10%所得稅。
11. 得獎者應依主辦單位指定時間及方式領取獎項，如違反領獎之規定者，視同放棄獎項請求權。
12. 若有任何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解釋。

九、主辦單位保留所有競賽辦法之異動權利，若有任何異動，以本活動官方網站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十、聯絡窗口：專案辦公室(東吳大學城中分部國貿系辦公室)

聯絡人：林助教

電話：02-23111531，分機：2718 或 2712

信箱：pwlin@scu.edu.tw